

中國小城鎮建設

黃秀玲著

潘秀玲著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国小城镇建设

潘秀玲著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 北京 •

(京)新登字 175 号

内 容 提 要

全书分上下两篇。上篇介绍了中国小城镇体系的形成、发展、现状、发展依据以及发展趋势；下篇介绍了中国小城镇建设概况、自然灾害对小城镇建设的影响、小城镇规划的建立与完善、小城镇建筑设计水平与工程质量的提高以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小城镇等内容。

本书涉及经济、建筑、农业、环境、地理等多学科的数据资料，内容丰富，综合性强，可供城镇建设、规划、管理等部门的专业人员学习参考。

中 国 小 城 镇 建 设

潘秀玲 著

责任编辑：许 豔

*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 32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德州地区新联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6.125 字数 420 千字

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5046 1398 3/TU · 25

印数 1 5000 册 定价 15.00 元

加強小城鎮的規劃

建設促進農村經濟

發展

諺言五九年三月十四

建设好小城镇，推动
我国城镇化进程

毛如柏

规划建被管理好小
城镇，落实十分珍惜和合
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
耕地的若干国策，为振
兴中华的伟大事业服务。

孙玉平

一九九九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篇 中国小城镇体系

第一章 中国早期小城镇的形成	(1)
第一节 集镇的形成	(1)
一、原始市集、集市的形成	(1)
二、集镇的形成	(2)
第二节 小城镇的形成与发展	(3)
一、小城镇的产生、形成及其特点	(3)
二、小城镇的发展及其特点	(6)
第三节 小城镇体系的产生及其特点	(13)
一、小城镇的职能结构	(13)
二、小城镇等级规模结构	(16)
三、小城镇的空间分布	(18)
四、小城镇体系的产生及其特点	(21)
第四节 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22)
一、恢复与初步发展阶段(1949年至1957年)	(22)
二、缓慢发展阶段(1958年至1978年)	(24)
三、稳步发展阶段(1979年至今)	(26)
第二章 小城镇体系的现状	(30)
第一节 小城镇体系的等级规模结构	(30)
一、等级系统结构	(31)
二、等级规模结构	(31)
三、等级规模结构的地域差异	(39)
四、城镇等级系统与等级规模结构的关系	(48)
第二节 小城镇体系的地域空间结构	(51)
一、农村经济发展的地域特征	(51)

二、小城镇体系的地域空间结构	(54)
第三节 小城镇体系的职能组合结构	(66)
一、小城镇的基本功能类型	(66)
二、小城镇体系的职能组合结构	(68)
第四节 小城镇体系的网络系统结构	(74)
一、主要网络系统	(74)
二、网络系统流的基本特征	(77)
三、小城镇网络系统结构	(88)
第三章 影响小城镇体系发展的主要因素	(89)
第一节 农业对小城镇体系发展的影响	(89)
一、粮食与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90)
二、农业生产水平与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98)
第二节 农村经济对小城镇体系发展的影响	(102)
一、社会总产值的增长速度与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02)
二、乡镇企业发展速度与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11)
第三节 资源对小城镇体系发展的影响	(113)
一、土地资源与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14)
二、水资源与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22)
第四节 乡村人口对小城镇体系发展的影响	(126)
一、人口特点	(126)
二、人口对小城镇体系发展的影响	(134)
第四章 小城镇体系的发展依据	(137)
第一节 小城镇体系发展的政策依据	(137)
一、小城镇体系发展战略	(137)
二、小城镇体系发展的政策依据	(143)
第二节 区域经济发展规划	(148)
一、七大经济区	(148)
二、三大经济带	(152)
三、即将形成的两个主要经济带	(165)
第三节 交通基础事业的发展	(168)

一、公路建设	(168)
二、铁路建设	(170)
三、邮电通讯建设	(172)
第五章 小城镇体系的发展趋势	(175)
第一节 经济区域内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76)
一、东北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76)
二、西北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83)
三、中原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88)
四、西南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194)
五、珠江、闽南三角洲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201)
六、长江三角洲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206)
七、渤海湾经济区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211)
第二节 三沿经济带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217)
一、沿陆路边疆小城镇体系带	(217)
二、沿江经济带小城镇体系的发展	(252)
三、沿海小城镇体系带的发展	(260)
第三节 小城镇体系的发展趋势	(262)
一、东西向小城镇体系带	(262)
二、南北向小城镇体系带	(270)

第二篇 中国小城镇建设

第一章 小城镇建设概况	(274)
第一节 小城镇建设成就	(274)
一、小城镇步入规范建设轨道	(274)
二、房屋建筑发展很快	(275)
三、基础事业发展较快	(277)
第二节 小城镇的作用与地位	(279)
一、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	(280)
二、促进了农村产业结构和劳动力结构的调整	(283)

三、是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基地	(284)
第二节 小城镇建设目前存在的问题	(285)
一、规划和建筑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	(285)
二、基础设施不完善，小城镇功能不健全	(286)
三、规模小、能量聚集效益低	(287)
四、小城镇的污染日益严重	(289)
第二章 自然灾害与小城镇建设	(292)
第一节 小城镇自然灾害概况	(293)
一、自然灾害的类型及其特点	(294)
二、不同区域的小城镇自然灾害	(297)
三、小城镇建设中的防灾措施	(301)
第二节 气候灾害与小城镇建设	(303)
一、洪涝灾害基本情况	(303)
二、洪涝灾害对小城镇的危害	(307)
三、行蓄滞洪区的功能现状	(309)
四、提高小城镇的防洪抗灾能力	(311)
五、其他气候灾害对小城镇建设的影响	(323)
第三节 地质灾害与小城镇建设	(324)
一、地震灾害与小城镇建设	(324)
二、对小城镇建设的影响	(332)
三、提高小城镇的抗灾设防能力	(335)
第四节 环境灾害与小城镇建设	(348)
一、环境灾害及其对小城镇的危害	(348)
二、提高小城镇的抗灾能力	(352)
第五节 灾后的恢复建设	(354)
一、房屋鉴定的依据和分类	(354)
二、房屋维修加固的原则	(355)
三、房屋的维修与加固	(356)
第三章 建立和完善小城镇规划	(368)
第一节 编制小城镇体系规划	(368)

一、小城镇体系的等级概念	(368)
二、编制小城镇体系规划	(369)
第二节 小城镇规划的编制	(393)
一、县(市)城镇规划	(393)
二、建制镇的规划	(396)
三、规划要解决好几个问题	(401)
第四章 提高小城镇的建筑设计水平	(422)
第一节 建筑设计的重要性、方针和原则	(422)
一、建筑设计的重要性	(422)
二、建筑设计的方针和原则	(425)
第二节 提高小城镇各类建筑设计水平	(429)
、住宅建筑	(429)
.. 公共建筑	(434)
第三节 建筑的地方性与民族特点	(435)
一、地方建筑形式的形成	(435)
二、民居的几种主要建筑形式	(436)
三、正确对待建筑形式的继承和创新	(439)
四、努力创造我国小城镇建筑的新风格	(441)
第五章 提高小城镇建设的工程质量	(443)
第一节 工程质量概况	(443)
一、工程质量现状	(443)
二、建筑工程质量低劣的原因	(446)
第二节 提高小城镇建筑工程质量的措施	(447)
一、管理措施	(447)
二、技术防治措施	(449)
三、实施全面质量管理	(453)
第六章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小城镇	(458)
第一节 具有中国特色的城镇化道路	(458)
一、我国农村城镇化现状	(458)
二、加快我国农村城镇化进程	(471)

三、具有中国特色的城镇化道路	(474)
第二节 小城镇建设要与农业发展相结合	(477)
一、我国农业发展水平日益提高	(478)
二、我国农业生产的区域特点	(479)
三、小城镇建设与农业发展相结合	(481)
第三节 小城镇建设与乡镇企业发展相结合	(487)
一、乡镇企业布局分散	(487)
二、乡镇企业向小城镇集中的必然性	(489)
三、小城镇建设要促进乡镇企业的集中	(491)
第四节 小城镇建设与市场建设相结合	(493)
一、农村大市场	(493)
二、集贸市场的功能与作用	(495)
二、小城镇建设与市场建设相结合	(496)

第一篇 中国小城镇体系

第一章 中国早期小城镇体系的形成

第一节 集镇的形成

一、原始市集、集市的形成

中国城镇的起源有多种假说，但其最根本的因素，从不同的角度都归结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结果。原始市集、集市和集镇的产生，同样是农村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应运而生的，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

据史料记载，旧石器时代晚期，以有巢氏、燧人氏为代表的我国古人类开始“构木为巢”、“钻木取火”，改善了居住环境，用火烤炙食物和照明，从而在我国古人类文明史上前进了重要的一步。

到了新石器时代，我们的祖先在生产工具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尤其是弓箭发明以后，获取的猎物比以前多了，从而出现了畜牧业和种植业。即传说中的伏羲氏教族人渔、猎、畜牧，神农氏教族人从事农作物种植业。这样，就逐渐形成了我国远古时期最早的从事牧业或农业的一些原始群体，他们从过去飘泊不定的生活方式逐渐进化为相对定居的生活方式。当时，在我国很多地区出现了这种原始群体，其所在地就是我国的原始村落，是我国集镇的起源地。现已发现的原始村落遗址有七千多处。在黄河流域发现的最大村落，遗址面积达数 10 万平方米，且分区明显，有住地、基地、窖穴、防御性壕沟等。

农业生产的稳定和进步，为畜牧业提供了更多的饲料，社会

劳动生产的中心不断向农业转移，游牧部落不断减少，但畜牧业却发展很快，逐步形成了我国原始社会的农业和牧业的大分工。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促进了农、牧业的大发展，劳动生产率得到明显提高，开始有了少量剩余产品。为了得到自己不能生产的所需产品，大家必须聚集到一个合适的地方进行交换，即“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这个交换的地方，就是原始市集。这种市集以物易物，数量不大，地点不固定，距离住地也比较近，在村落之间或田边地旁，日中为市，日暮而散。

随着农业生产技术的进步和农业生产力的提高，特别是陶器和铜、铁冶制技术的出现，手工业逐渐从农业中分离出来，而成为独立的生产行业，这就是我国人类社会的第二次大分工。这次社会大分工，促进了社会的进步和社会生产力的再提高。能够交换的剩余产品的数量越来越大，品种也越来越多，开始出现以手工业品换取农牧产品，交换的次数也日趋频繁。为此，当时用于交换的场地也逐渐扩大，并自然形成了相对固定的场所——集市。集市主要是商贾贸易之场所。集分定期集、百日集、插花集等等。定期集，一般三五日一集；百日集，亦称“冷场”，天天有商贾摆摊，日日有人上市；插花集，系指毗邻的几个集市交错开放。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具有传统特色的专业集市，如猪市、牛市、马市等等。交换产品时间为早晨上市，午后散场，故称为“露水集”。而且集市辐射范围已比较大了。当时社会生产力水平低下，集市只是固定的“露水集”，尚不具备形成固定集镇的条件。

二、集镇的形成

到原始社会末期，由于剩余产品的不断增加，出现了私有制，我国逐步进入了奴隶制社会。商朝的社会生产力比夏朝提高了，商品交换发展迅速，商业逐渐从手工业中分离出来，这就是我国古代社会的第三次大分工。它对农村集镇的形成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有些集市由原来的“露水集”、隔日集逐渐过

渡为终日集，集聚的人口也日益增多。频繁的交换活动，以物易物已感到不便，于是出现了货币。奴隶主们也纷纷由农村搬入固定的终日集所在地。初期的商业店铺、手工业作坊和囤积货物的栈房等出现在集市街道的两旁。统治者出于对外防御、对内强化统治的需要，在集市四周筑城郭、挖沟池，在集市内建宗庙、修祠堂。这样便形成了具有一定区域的，作为氏族贵族统治和商品交换中心的集市。它集店铺、作坊、居住房屋、宗庙、祠堂于城濠之内，这就是农村集镇的雏形。当时，这样的集镇为数不多，分布也比较集中，且主要分布在黄河中下游和淮河上游地区，其中以晋南、豫北和豫东最为集中。集镇的规模不大，职能单一。小的集镇只有 0.2 平方公里，大的也不过 1 平方公里。据王城岗城址的挖掘史料记述，整个城址系由东西两座小城组成，西城呈方形，边长为 92 米，无城内建筑记述。可见其集镇的规模很小。

在挖掘商城遗址中发现，有面积达上万平方米的宫殿遗址，由堂、庑、门、庭等单体建筑组成的建筑群。布局严谨，层次分明，基本具备了宫殿建筑的特点。农村集镇起源于最早的原始市集，后来发展为原始集市，经过进一步发展才形成农村集镇。当时把集市和集镇统称为集镇。其特点是有防御用的城郭沟池，镇内有各类建筑和街道，商品交易已使用货币，有固定人员。可见集镇的功能有了很大进步。

第二节 小城镇的形成与发展

一、小城镇的产生、形成及其特点

(一) 小城镇的产生及其特点

周王朝特别是到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小城镇形成而且迅速发展阶段。在奴隶制国家，通过宗法分封、君臣关系来管理国家。其封国的多少，分封等级的差别，成为早期小城镇产生的前

提条件。

周朝统治者由于推行分封制度，诸侯国得到迅速发展，作为这些诸侯国统治中心的首邑城镇，也普遍地发展起来。在农村以管理农业的采邑镇也普遍形成，发展成为我国早期的小城镇。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各城邑的商品交换和手工业生产的职能也得到加强，基本形成了以政治职能为主的三级城邑格局（王城为都邑，诸侯的城邑为大邑，卿大夫的采邑为乡邑）。其城邑特点为：上下有序，大小有别，管理范围界限清楚。当时周王朝制定了严格的城邑营造制度。城邑建造规模与受封等级相一致。又规定道路宽度，就连建筑物颜色都有明确的等级区分。这个时期，不同等级，占地规模也不同的小城镇建造起来了。

（二）小城镇的形成及其特点

春秋战国时期，宗法分封政体迅速瓦解，郡县制封建政体开始形成。在《史记·商君列传》中记载“集小乡邑聚为县”。可见当时县城已经形成，成为管理地方的治所。

战国时期，各诸侯国彼此争霸，相互兼并，战争频繁，以及井田制遭到破坏，诸侯常以郡、县赏赐有功之臣，即所谓“克敌者上大夫受县，下大夫受郡”。这些都加速了我国郡县制的形成和推行。

由于卿大夫的崛起和土地自由买卖的出现，便形成了以土地占有量多少来划分统治阶段内部阶层的高低，产生了以各诸侯国为代表的许多大小封建主，与之相适应的小城镇也很快发展起来。按宗法分封政体建起来的旧的城邑规模已不适应发展形势和城镇经济发展的要求，扩大城镇规模已是客观发展所需了，于是封建主们纷纷打破“先王之制”的束缚，擅自营建新城，扩大自己占据的城邑规模，突破礼制营建制度约束的建设层出不穷，出现了一系列新的等级规模的小城镇。封建的郡县制代替了原来奴隶制国家以宗封为基础的三级城邑建设制度。

春秋中期，形成了里、乡、县、国的体制，县是军统政的地方行政系统与闾里什伍制度（闾里居民五家为伍）。当时的统治者

提出按城市大小、居民多寡为标准来划分城市等级。人口多，规模大，称“国”；人口少，规模小，称“都”，即所谓“万室之国，千室之都”的城镇分级方法。打破了宗法封建的礼制等级分级原则。到了战国时代又提出了以城镇人口多少和辖区内耕地所生产的粮食能供应城镇人口的多少来划分城镇等级规模。土地肥沃，耕地产量高，可供养较多的城镇人口，城镇规模就大。

当时许多的诸侯首邑城和都城发展成为集政治、经济、军事职能为一体的地方，或为全国的中心。县城以下的邑、里、社等是基层社区的中心，它的交易功能有所增强。有些农牧产品被商人集聚起来，向较远距离贩运或销售到城市里去，城乡之间的交换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当时县以下的镇或集市已形成。

自秦始皇统一天下到东汉末年，大约有 440 年的历史。秦朝实行了中央集权统治，建立了一个多民族的封建国家，农业和手工业及商业都有了空前的发展，为上层建筑和经济发展服务的行政设置也相应地发生了变化，实行郡县制，郡下设县，县下设乡、亭等。城市等级同行政管理权限相对应。秦始皇为了加强统治和发展经济，开始以首都(咸阳)为中心向郡都修路，同时，在全国兴修水利，由于陆路、水路交通的畅通，促进了商业贸易的发展，也促进了大城市尤其是首都市的发展，并带动了一批小城镇的兴起。当时形成了一系列层次分明、规模不等的各级行政中心城镇：首都、郡城、县城、乡、亭等城镇。而且规模结构以小城镇为主体。到西汉实行郡和国并行制。当时以行政职能为中心的小城镇是城镇发展中的主体。城镇集中分布在黄河、淮河和长江中下游地区，逐渐扩大分布到四川和北部边疆西部等地。

东汉时期，由于战乱使地主庄园经济又在各地重新形成并发展，对小城镇破坏严重。城镇主要集中在黄河中、下游地区(包括今河南、河北、山东、山西和陕西五省区)，其城市数约占全国城市总数的 $2/5$ ；其次为淮河流域(约占 14%)；而东南沿海分布最少。通常经济开发水平愈高，县城建制愈多，城镇分布愈密。东汉时期，我国淮河流域经济发展最快，水平最高，一个郡